112 暑修課程、報名等相關重要訊息公告

- 1. 本校學生欲申請開設暑修課程,請洽詢<mark>各開課單位</mark>,各院系所、通識中心、軍訓室、通識中心(體保組-體育館)。
- 2. 暑修相關訊息如確定開課科目、時間、教室... 等,請同學自行至教務資訊系統查詢,異動則不另行 通知。
- 3. **報名截止日**為每門課程開始上課之前 <u>3 天(工作天)</u>,需報名繳費滿 10 人始得開班。 若開課人數不足 10 人,參與修課的學生需補足 10 人費用,課程才能順利開設,欲補足費用需於<mark>開</mark> 課前至教務處註冊課務組辦理登記。

暑修課程階段	院(系所)申請開課階段	學生報名繳費日期
第一期 7/1(一) ~8/4(日)		
7/15(一)、7/22(一)、7/23(二)、7/24(四)	5/23(四) ~6/11(二)	6/3() ~ 6/18 (=)
正常上課		
第二期 8/5(一) ~9/8(日)	5/23(四)~7/11(四)	6/3(一) ~7/19 (五)

- 1. 若白天無法到校報名暑修課程,可於夜間洽進修及推廣教育處(進修教育中心)代辦報名。
- 2. 暑修報名辦理時間(週六、日除外)如下所示:
- (1)教務處註冊課務組 6/3(一)至 6/21(五)8:30~16:30,6/24(一)起若有異動再行公告。
- (2)進修及推廣教育處(進修教育中心)6/3(一)至 6/21(五)17:00~21:00,6/24(一)起若有異動再行公告。

- 1. 【本校生】登入教務資訊系統 http://portal.knu.edu.tw/KNUE/index.aspx >申請列印個人表單-->依表單流程核章、報名繳費。
- 2. 【外校生】請至教務處註冊課務組網站 https://course.knu.edu.tw/p/412-1045-1968.php>表單下載>選課>『暑修報名表』-->依表單流程核章、報名繳費。(不須辦理表單內第 1 項「各系審核簽章」、第 2 項「教務處審核」)。

~未依程序完成報名者,責任自行承擔~

- 1. 請詳閱並確認內容後始辦理報名,並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不符規定之報名繳費、加選、退選及退費。
- 2.外校生,報名時請檢附學校公文或制式申請表。
- 3. 修習各系『專業課程』,本校生除學生所屬學系簽章外,須至開課單位(系辦公室)簽章。
- 4. 暑修課程學分數,不納入當學期總學分數內計算,僅為暑修學期成績。

5. 本校在學學生具下列條件其一者得參加暑修:

- (一)必修課目不及格須重修者。
- (二)因轉學、轉系而須補修科目者。
- (三)應屆畢業生須重修或補修後,始可畢業者。
- (四)修習輔系、雙主修或其它規定先修科目者。
- (五)學生若有特殊情形經所屬院系主管審核、教務長核准者。
- (六)因特殊教學需要,專案申請開班,經開課單位主管、院長(通識中心主任)審核、教務長核准者。以上條件(一)~(三)系統申請登記並列印報名表依流程核章,(四)~(六)紙本申請報名依流程核章。
- 6. <u>暑修第二期(8 月)課程,如具下列條件之一者不可報名</u>:已屆滿修業年限者、勒退生、休、復學生、 學年度轉學新生。

- 7. 應繳學分數請參考會計室公告『學雜費收費標準 https://account.knu.edu.tw/p/406-1049-1947,r11.php?Lang=zh-tw((公告事項);惟體育及軍訓課程零學分,以授課時數兩小時,計新台幣貮仟伍佰貮拾元整(NT\$2,520)。「休閒體育」課程依學分費計算。
- 8.本校學生參加本校或他校暑修,合計選課最多不得超過九學分,應屆畢業生經專案簽准者不在此限。 暑修加選需於授課時數達三分之一前申請,開課後需經任課老師及系主任同意。
- 9.確定開課、教室於上課前2天公告,請隨時自行至教務資訊系統查詢,異動不另行個別通知。
- 10.因故退選需辦理退費:以修讀課程之開課時數(每學分 18 小時)計算:(1)開課前:全額退費。(2)開課後達三分之一節次前:退該科目總學分費之三分之二。(3)開課後過三分之一至三分之二節次前:退該科目總學分費之三分之一。(4)開課後過三分之二節次後:不退費。